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上午10时30分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公告编号:2018-127号

证券代码:000967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上午11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伍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公告编号:2018-128号

证券代码:000967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并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7年1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8号)。

2017年12月13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517号《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2月13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7,856.975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9,999,996.75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9,82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610,179,996.75元,已由广发证券于2017年12月1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除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印刷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166,027.69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09,135,855.85元。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根据《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暨关联交易预案》(三次修改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一、建设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5,005.92	22,000.00
二、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	25,293.00	23,000.00
三、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	6,197.00	6,000.00
四、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计	68,495.92	63,000.00

由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在项目建成前募集资金中将部分资金闲置,因此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二、2017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7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月1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

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92.66万元。截至2018年12月6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92.66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6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表所示:

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入进度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利息收入)
一、建设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2,000.00	99.88%	26.18
二、环境监测全国运营中心升级及新建项目	23,000.00	43.70%	12,949.62
三、环境生态预警综合信息监控系统研发	6,000.00	19.74%	4,815.84
四、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00%	4.68
合计	63,000.00	--	17,796.32

(二)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1月1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拟使用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万元;拟使用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12月5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7,000万元,其中实际使用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20,000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6日,公司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全部募集资金27,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独立审计机构。

截至2018年12月6日,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77,963,240.99元(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的金额、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在项目建成前募集资金中将部分资金闲置。本着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资金将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间需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司将提前归还相应金额的募集资金。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使公司节省至少652.50万元(按银行4.35%的基准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支出。在此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内,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负责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确保项目进度,由此形成的流动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增加银行借款或其他方式自行解决。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从事高风险投资的情况以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相关承诺:

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过去12个月内未进行过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3、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5、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为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着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计划将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风险投资行为,同时公司已承诺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18-130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2019年度预计授权担保额度为210,000万元,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上年度实际担保总额	本年度授权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辽宁东港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安威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100%	53.66%	25,000	25,000	5.71%	是
安威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有限公司	100%	68.49%	6,000	9,000	2.06%	是
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有限公司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78.02%	23,050	50,000	11.42%	是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绿色东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	92.32%	43,000	48,000	10.96%	是
广东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亮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72.85%	0	23,000	5.26%	是
广东亮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上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	51.43%	3,000	3,000	0.69%	是
广东上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00%	115.46%	15,000	2,000	0.46%	是
合计				180,050	210,000	47.98%	--

注:绿色东方及宇星科技授权担保额度包括为绿色东方本部、宇星科技本部以及该两家公司旗下全资或控股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以往年度所授予为各子公司或项目公司所提供的项目融资担保依据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约定履行。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年度担保额度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对于公司提供担保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方式、担保期限和实际金额等,实际担保情况将依据各控股子公司与银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约定。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辽宁东港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3月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东港市北井子镇

法定代表人:焦万江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电线电缆、电缆、电线、铜材、铜排、铜带、电子元器件(高频变压器)、绝缘材料及包装纸箱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经营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7,637.37万元,总负债为25,562.4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8,848.3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5,508.01万元),净资产为27,074.94万元。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5,418.57万元,利润总额1,574.33万元,净利润为1,273.7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50,627.24万元,总负债为27,463.0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9,4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7,412.76万元),净资产为23,164.19万元。2018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4,239.61万元,利润总额1,349.41万元,净利润为1,101.6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A-

2.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7月7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芜湖市高新区南区杨河路16号

法定代表人:卢安祥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及电工器材;有色金属及其合金、电工专用设备、研发、加工、制造、销售及相关进出口业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经营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0,868.49万元,总负债为21,141.9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1,141.95万元),净资产为9,726.54万元。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9,031.40万元,利润总额1,042.97万元,净利润为1,042.9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41,759.06万元,总负债为30,863.8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4,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0,863.83万元),净资产为10,895.23万元。2018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485.51万元,利润总额1,164.38万元,净利润为1,164.3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A-

3.被担保人名称: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4月2日

注册资本:10,920,545.2万元

注册地址:绍兴市上虞区东关街道人民西路1818号

法定代表人:卢安祥

经营范围:风机、风管、消声器、排风机、防火阀、送风口、灯塔设备、冷干塔设备、船用液压配机、船用电动机液压轴机与绞车、船用起重机械、救生艇绞车/艇架、救生艇释放装置、仓口盖闭锁系统、液压成套设备、空调设备、环保设备、电机、金属及塑料复合管材、型材、机电自控成套装置、电器设备及相关元器件、仪器、仪表的制造、销售、研发;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设备租赁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经营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7,869.17万元,总负债为52,948.3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8,8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2,948.32万元),净资产为14,920.85万元。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2,077.28万元,利润总额4,209.17万元,净利润为3,725.3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77,515.89万元,总负债为59,673.3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3,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9,673.35万元),净资产为17,842.54万元。2017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7,148.89万元,利润总额3,358.36万元,净利润为2,921.6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A

4.被担保人名称: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3月13日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清华信息港研发楼B座301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经营范围:从事通信及网络产品、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化控制产品、楼宇及小区智能化产品、软件产品、环保自动在线监测仪的制造、经营、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服务。设备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含限制项目)。从事自主开发和生产产品的同类和配套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从事水测报系统设计及施工、从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及施工(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从事通信及网络产品、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化控制产品、楼宇及小区智能化产品、软件产品、环保自动在线监测仪的生产;从事环境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电子工程、环境工程设计、设计、建设工程总承包;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安装、施工(制造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经营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5,663.27万元,总负债为47,829.8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7,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7,789.45万元),净资产为17,833.46万元。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3,665.53万元,利润总额2,175.12万元,净利润为2,087.0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为87,708.09万元,总负债为67,400.0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4,4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7,359.66万元),净资产为20,308.08万元。2018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560.13万元,利润总额3,129.77万元,净利润为2,598.8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A

5.被担保人名称:广东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1,488万美元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工业园第二十三区

法定代表人:马刚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超净冷媒绝缘漆包线。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75%的股权)

公司经营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3,663.27万元,总负债为47,829.8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7,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7,789.45万元),净资产为17,833.46万元。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3,665.53万元,利润总额2,175.12万元,净利润为2,087.0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为87,708.09万元,总负债为67,400.0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4,4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7,359.66万元),净资产为20,308.08万元。2018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560.13万元,利润总额3,129.77万元,净利润为2,598.8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A

6.被担保人名称:广东亮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04月02日

注册资本:1,014万元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近良路11号名汇公寓401

法定代表人:卢安祥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的安装服务;环境治理工程的设计及施工;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生态生态修复及相关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5%的股权)

公司经营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1,239.01万元,总负债为5,779.4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779.40万元),净资产为5,459.62万元。201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734.18万元,利润总额848.29万元,净利润为680.7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A

公告编号:2018-131号

证券代码:000967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为减少应收票据占用公司资金,提高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票据池专项授信额度,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如下:

一、票据池业务情况介绍

1.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针对公司及子公司存在收付票据期限错配、金额错配的情况以及公司内部票据资源紧缺无法向,统筹使用票据资源、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向商业银行申请票据托管、票据池质押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的一揽子结算及融资服务。

2.票据池业务实施目的

公司将部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合作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票、托收等业务,有利于节约公司资金,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3.合作银行及实施额度

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4亿元票据池专项授信额度,该额度由公司及各子公司共享,即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资产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4.业务期限

票据池业务开展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为票据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票据池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4亿元。

二、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资产。质押票据到期前由收款人入账归入,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具体操作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